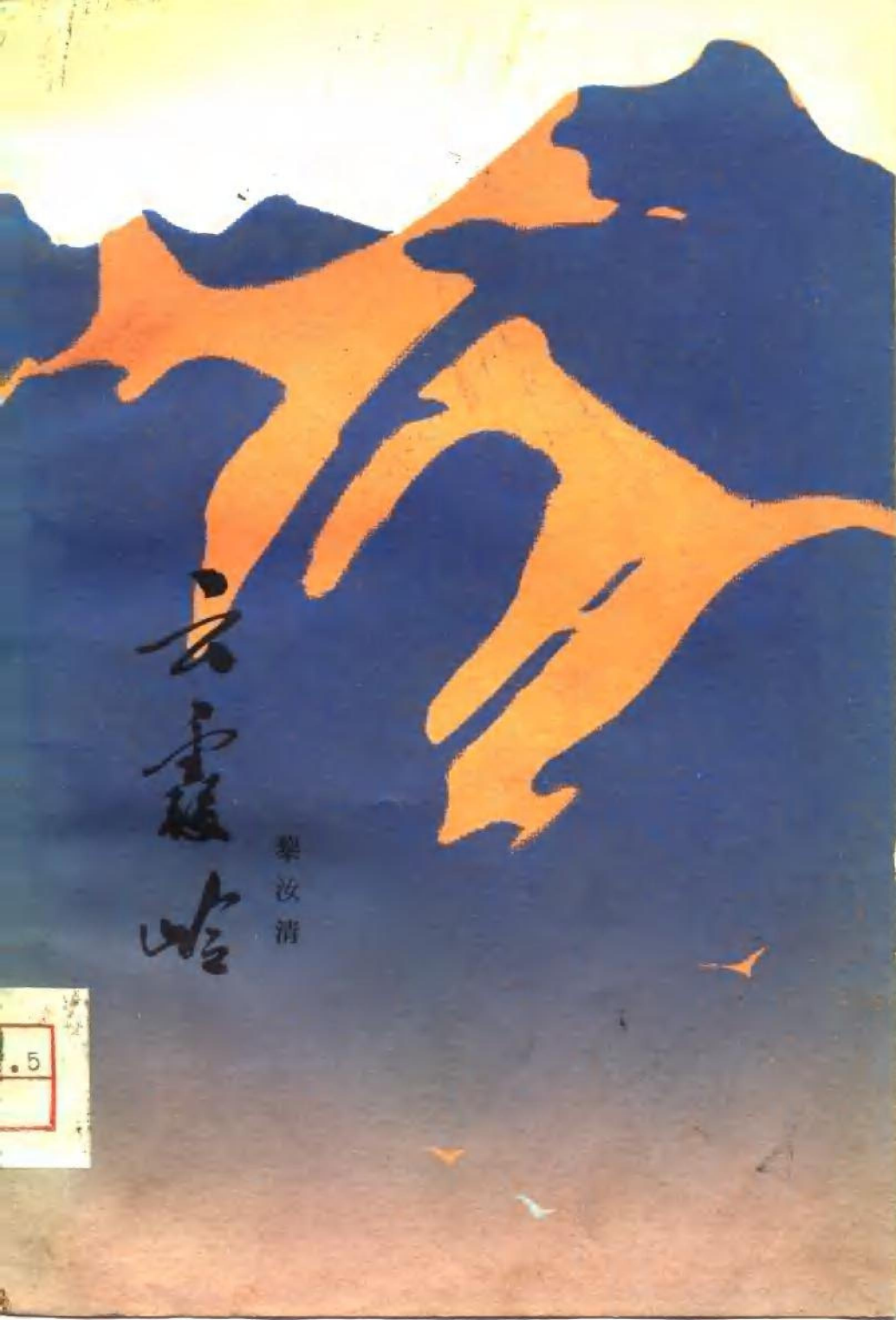




石
畫
卷

黎汝清

.5

内 容 说 明

这部电影小说写的是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初期，一支红军部队，遵循毛主席开创的井冈山道路，为在云霞岭地区建立农村根据地，经过曲折复杂的斗争，终于取得胜利的故事。

在这场严酷、艰难的斗争中，主要写了王永芬、方勇、何超三个人物的命运，揭示了他们由于路线觉悟、政治品质、思想感情上的不同，而展开的种种斗争。热情地歌颂了井冈山道路的胜利和王永芬、方勇的高尚品质，鞭笞了何超个人主义恶性发展走上叛变革命的可耻罪行。

云 霞 岭

黎汝清

*

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山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850×1168毫米32开本 6.5印张 140千字

1980年2月第1版 1980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2,000

书号 10099·1376 定价 0.66 元

上 集



人 物 表

王永芬——二十三岁，某红军大队宣传员，女。

方 勇——二十八岁，某红军大队党代表。

何 超——二十七岁，某红军大队大队长。

王永民——二十六岁，某红军大队副大队长，王永芬之兄，在出场后牺牲。

孙 强——二十六岁，某红军大队一中队长。

李大川——二十五岁，某红军大队二中队长。

四虎子——二十岁，红军战士，后代理三中队长。

宋保田——二十八岁，红军战士，具有较浓厚的家乡观念。

田 军——十七岁，方勇的通讯员。

叶小玲——十七岁，女红军战士。

桑妹子——十八岁，女，红军战士，医护人员。

赵青山——六十岁，云霞岭地区的地下党负责人之一。

秋成嫂——三十岁，云霞岭地区地下党员。

春 生——二十七岁，云霞岭地区地下党员。

李小川——二十岁，民团团总家的长工，李大川幼年失散之弟。

刘忠厚——六十岁，刘家寨地下党的负责人。脸上有块铜钱般大的黑痣。

方大婶——四十岁，刘梦飞家的女佣人，后成为我地下工作者。

起义群众若干人。

刘梦飞——五十岁，刘家寨的大土豪，三县剿共司令兼保安团团长。

白国良——四十岁，国民党正规军七十四团团长。

朱汉林——五十五岁，秀才出身，云霞岭民团团总。

孙 九——三十岁，刘梦飞的副官。

国民党匪兵、保安团匪兵及民团团丁若干人。

第一章

1

一九二七年的深秋。

祖国南方某山区的丘陵地带，是一个人口稠密、村镇相连、物产丰富的地区。

此时，霜风频吹，木叶凋零。那些落叶乔木，虽已脱去绿色的衣衫，裸露出赤条条的枝桠，在寒风中瑟瑟颤抖，但那山坡上的一片片松林，却变成了墨青色，显得更加郁郁葱葱。

在那苍劲的松柏之中，间杂着一片片经霜后的枫林，象一丛丛燃烧的火焰，使人联想到“霜叶红于二月花”的名句。

夕阳的柔和的光线，给连绵的山丘镀上一层耀眼的金纱，嫣红色的晚霞，纷披在布满松、枫的山坡上，把山野打扮得美丽多彩，无怪人们说“秋色佳”了。

就在这接近黄昏的时分，两个农村打扮的姑娘，腰挎柴刀，手提冲担，沿着石铺的山路，走上略微陡峭的山崖。

她们走得很急，微红的脸上挂着明晃晃的汗珠。走在前面的是王永芬，她鹅蛋形的脸面，高高的鼻梁，宽广的前额，长眉秀目，温柔中隐含着一种英豪的气质，洋溢着兴奋欣喜的神采。

跟在后面的是区委的小交通员叶小玲，她今年十七岁，圆圆的微胖的脸，两只大眼睛闪动着天真、热情而又带些顽皮的

光芒，两条小短辫，象货郎鼓槌似地不时地摆动着，红红的腮上时时露出两个酒窝，脸上挂着纯真活泼的笑容。她抹了一把汗，做了个顽皮的鬼脸，故作怨声怨气地说：

“永芬姐，你今天走路就象长了翅膀似的，追都追不上，可把我累坏了！”

王永芬听出她的调皮的声调，头也不回，揶揄地说：

“鬼丫头！走五里路就叫苦，简直不象在山区里长大的！”

“永芬姐，你当然不累了，”叶小玲嘬嘬嘴，意味深远地说，“常言道：‘人逢喜事精神爽’嘛！”

王永芬回过头去，绷着脸，晃晃拳头，作了个威胁的动作，假嗔地说：

“真是人小鬼大！”

但是，王永芬却又憋不住地笑了，显然她很喜欢谈论这个话题，忍不住问道：

“你知道我们今天接什么人？”

叶小玲不由地咯咯地笑了几声：

“是接一个又瘸又秃外加一脸大麻子的丑大伯！”

“调皮鬼！看我不砸扁你！”

王永芬猛转身，一巴掌打过去，叶小玲灵敏地躲开了。

“永芬姐，干么脸红呢？”叶小玲用指头抹着腮帮子，“羞，羞，羞。”

“哼，回去和你算账！”

2

她们说笑着，走上了一个不高的山岗子。从岗子上往下看，可以看到一个三岔路口。

“就在这里等！”

王永芬一边说，一边坐下来。她的身边正好有一丛映山红，几朵迟开的深红色的花向着她微笑，正迎合了她那欢畅愉快的心境。她不由地采了一朵，放在鼻尖上嗅嗅，对叶小玲说：

“小玲子，你看这花有多好看，这映山红每逢重阳节又重开一次，虽说没有清明节开得盛，却红得又深沉又浓重。”

叶小玲诡秘地笑笑：

“永芬姐，我看到了一朵更鲜更美的花！”

“在哪里？”

“在这里！”叶小玲指着王永芬丰满隆起的胸脯，咯咯地笑着，“我虽然不象你那样会做诗，可是我知道这叫‘心花怒放’，你说，对不对呀！”

“再叫你调皮！”王永芬一伸手，揪住了叶小玲的小羊角辫，拍了她一巴掌。

叶小玲非但没有躲，反倒趁势一头拱到王永芬怀里去了。她亲切地偎依着王永芬，亲姐妹似地说：

“芬姐，这一回该请我吃喜酒吧？”

“鬼丫头！”王永芬又拍了她一下，以攻为守地说，“怎么越说越不象话了，该不是想找婆家了吧？”

“我才不找婆家呢，等革命成功了，我当尼姑去！”

“净讲疯话，农民协会打菩萨，看你钻到哪里去！”

“永芬姐，什么叫……‘恋爱’呢？”叶小玲有生以来第一次说这两个字，说得很拗口，“你和何超同志是怎么恋爱的呢？”

“鬼丫头，你想学吗？那我就教教你。……”

“不！不！”叶小玲脸上升起两团红晕，“我才不学呢，羞死人了！”

叶小玲的提问，唤起了王永芬的回忆。是啊，她是怎样和何超恋爱的呢？王永芬凝望着斑驳杂陈彩色缤纷的山野和弯曲坎坷的山路，陷入了幸福的沉思。

3

那是一九二六年春天。

刘家寨——这个一千二百户人家的大村寨，座落在流沙河东岸的丘陵环抱之中。

大土豪刘梦飞的府第，傲然地盘据在村寨中间。它的门框上挂着“刘家寨团防局”黑漆金字木牌。

在一连三进的第二进大院子里，正是满园春色，甬道两旁，假山四周，各种奇花异草，争艳斗丽，分披杂陈。

在花厅的门口和雕花的窗棂前面，站着四名穿着黑色短打的团防局的匪兵，一个个横眉竖目，持枪在手，如临大敌。跟鸟语花香而又静谧的环境很不协调。

在花厅的东厢房里（这是刘梦飞的书房）。卧榻上正坐着一个二十岁上下的姑娘。她穿着月白色的紧身大襟斜扣细布衫，有几处被扯碎了，还沾着几处血迹。她的广阔的前额上和坚毅的嘴角上有几处伤痕。显然，这是拒捕的结果。

她呆呆地坐着，沉思默想。过了一会儿，她慢慢站起来，仿佛下定了什么决心似地，走到写字台前，从容地坐下，摸起笔来。又从镇纸用的铜尺下面，抽出几张洁白的粉连纸笺，准备写什么。突然，她眼睛一亮，看见纸下有一把象牙柄的镀镍的裁纸刀。她警惕地向窗外看了一眼，然后把裁纸刀藏在大襟下面的口袋里。

这时，响起了开门声。进来的是一个粗壮的四十岁上下的

老妈子，她把一盘点心放在桌子上，又把一摞鲜艳的新衣放在卧榻上。望着王永芬的俊俏的带有伤痕的脸，同情地深深地叹了口气，低声地规劝说：

“王老师，你还是想开些好，人在矮檐下，怎能不低头？刘老爷吩咐我，叫我好好地劝劝你，只要你随了他的心愿，那就有穿不尽的绫罗绸缎，吃不尽的山珍海味，享不尽的荣华富贵，比你当小学教师好上千倍！”

王永芬责难地看了老妈子一眼，痛惜地说：

“方大婶！你也是个受苦的人，为什么和刘梦飞一条心呢？”

“这是没有法子过活，逼得啊！”老妈子忘记了刘梦飞赋予她的使命，心酸地说，“不是为了还不起租债，谁愿意进这个刘家大院呢！”

“等有一天，我们把刘梦飞打倒了，你就不会再受苦了，……你应该帮助我们……”

方大婶惊骇地指指窗外的匪兵，向王永芬摇摇手，不让她讲下去。然后，愁苦地说：

“王老师，刘老爷是不会放过你的，他说了，要你敬酒不吃吃罚酒。”

王永芬默然不语地沉思了一会儿，猛然把笔向桌子上一投，拿起象牙筷子，对老妈子说：

“方大婶，你去回禀刘老爷吧，就说我想过来了，谢谢他的好意款待，我吃，我穿！”

4

花厅的西厢房——刘梦飞的卧室。室内装饰得金碧辉煌，十分华丽。大土豪刘梦飞，五十岁上下，微胖的方脸上闪

着油光，八字胡的两端向上翘着，不时地神经质地颤动着，他身穿自制的黄哗叽军衣，脚蹬黑色牛皮长筒马靴，后跟上是长长的马刺。他坐在披着虎皮的太师椅里，手捧水烟袋，大有不可一世之概。

他对面的墙壁上，挂着他五十寿辰时，刘家寨各界人士联名送给他的贺幛。贺幛上写道：

气雄万夫威震边庭勋业重
志吞四海功铭钟鼎寿龄高

刘梦飞经常坐在太师椅里品味欣赏，把“威震边庭”、“功铭钟鼎”，当成他追求的目标。

刘梦飞的斜对面，坐着一个二十五岁左右的青年人，他的脸形很象刘梦飞，只是比刘梦飞白一些，瘦一些，看上去精明干练。他不时地绞着两手，流露出内心的激动和不安。

刘梦飞故意不理睬他的心情，而是以长者的口吻，进行家训似地说：

“超，你大学毕业已经半年多了，光赋闲是不行的，你得为你的前程想想，是干工商业还是干行伍呢？”

“我还没有考虑成熟。”何超焦躁地说，显然，他现在不想谈这些，“我的前途用不着你操心！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刘梦飞有些动容了，他把水烟袋往桌面上一墩，专横地说，“你是我的外甥，你父母去世的时候，他们就把你的前程托付给我了！……”

“舅舅！我是为了王永芬的事……”

“你听我说，”刘梦飞反感地瞥了外甥一眼，不让他说下去，

“你的前程应该由我来作主。近来，共产党的秘密农会搞得很厉害，我准备把团防局扩大成保安团，先拉起五六百人来，你就做我的帮手吧，我看你是干行伍的料！”

“舅舅！你知道，我的主张和你是不一样的，我主张耕者有其田！”

“我就是担心你中了共产党的魔瘴！放着四书五经不读，去看那些《新青年》、《湘江评论》，我必须提醒你，这样下去，会掉脑袋的！”

何超皱皱眉头，但他今天不想反驳舅舅的教诲，他带了几分抗议地说：

“舅舅，今天先不谈我的前程，我来找你是为了王永芬的事！你的团防局无故抓一个小学教师，弄得人心惶惶，太不应该了。”

“所以你才向我提出抗议！”刘梦飞非常不满地瞪着他的外甥，八字胡急剧地颤动起来，“可是，你知道吗？她并不是小学教师，……”

“不是小学教师？”何超有些愕然。

“她是个共产党！”

“有什么证据呢？”

“她在搞秘密宣传。”

“宣传什么呢？”

“宣传成立秘密农会，宣传革命！”

何超沉默不语，他相信舅舅已经抓到了王永芬参加革命活动的证据，他一时找不到为王永芬开脱的办法。

“她哥哥王永民不是和你同学吗？”刘梦飞审视着外甥的神色，“你知道他现在在哪里？”

“王永民和我是同学，在闹学潮时，他被学校开除了，听说他到了广州。”

“所以嘛，她一家都是赤色分子！”刘梦飞提高了嗓音，“你要离这种人远一点。”

“革命，这是历史的潮流，谁也抗拒不了，”何超激动起来，“王永芬是个有为的女青年，我了解她！”

“说不定你还爱她呢！”刘梦飞眼里闪出嫉恨和激怒的火光，“不是看在你那死去的妈妈的面上，我真也要把你抓起来！”

何超对他舅舅的布满阴云的脸，瞠目而视，表现出无所畏惧的神态，他认为这不过是恫吓。但他不再说什么了。

刘梦飞以为把这个青年人镇住了，便感慨万千地说：

“你看看湖南的情况吧。赵恒惕当了五年的省长，可是，被那些‘驱赵运动’的暴民赶走了，只好躲到日本兵舰上去存身。我们这里绝不允许再发生什么‘运动’，我刘梦飞绝不允许发生这种事情。我即使不能开拓更大的基业，但是，祖上给我留下的五千亩田地，是绝不能让黑泥脚杆子共了去的！”刘梦飞发誓赌咒似地拍着桌子，“绝不能！”

何超感到他的舅舅要吃人。

刘梦飞激愤地站起来，走到床前，从床头桌的抽屉里拿出一封信来，戳在青年人面前：

“你看看吧，如果我不抓她，她就会飞了！”

何超接信在手，展开信纸，怀着好奇而又惊诧的心情，贪婪地默读起来。

芬妹：

来信尽悉，得知你们的工作有如此之进展，甚感欣慰。

现在的广州，处处沸腾着革命的热潮，充满着革命的活力，革命红旗迎风招展，“打倒列强，打倒列强”的歌声响彻大街小巷，随处都听到这样振奋人心的口号声：

打倒帝国主义！打倒军阀！

打倒土豪劣绅，实行耕者有其田！

唤起民众，完成北伐！

我本想写信叫你到广州来。你一定是一个最活跃的宣传鼓动者。这里有很多象你那样的姑娘，摆脱了一切旧礼教的束缚，走出家庭，远离故乡，投入到大革命的洪流中来了。

可是，我和我的好友方勇同志商量了一下，他却提出了异议：他认为你留在家乡，将会发挥更大的作用。我认为他是对的。湖南的“驱赵运动”，虽未取得最终胜利，却充分显示了民众的力量。我希望我们家乡的农民运动，也在你们的努力推动下，象湖南那样，蓬勃兴起，等我们北伐之日，给我们以有力的支援。

在来广州路上，我和方勇同志相遇，我们一见如故，成为知友，亲密无间。他是一个具有优良品质的青年，等我们相见之日，我将介绍你们认识。

书不尽言，让我们预祝大革命的暴风骤雨的来临，让那霹雳的闪光，劈开沉沉的黑暗，迎来新中国的胜利的曙光吧！

方勇同志附笔问候。

专颂

祯祺

愚兄永民

于广州

何超反复地看着王永民的来信，显然，大学毕业后，闲极无聊，无所事事的他，被这封充满革命激情的信感染了，被这些叱咤风云的人们感动了，他凝视着信纸，默然了很久，似乎下定了某种决心。

刘梦飞完全不了解外甥此时的心情，他看了看沉思中的何超，大发感慨地说：

“现今的青年人啊，都是危险分子，唉，世风日下，人心不古，太不象话了，治乱世用重典，不加挞伐是不行的！”

何超把信折叠起来，交给舅舅，忐忑不安地问：

“你打算怎样处置她呢？”

“你指哪个？”

“王永芬。”何超的语音里流露出无限关切。

刘梦飞寻根究底地看了何超一眼，似乎察觉了外甥内心的秘密，便慢吞吞地说：

“这要看她自己的抉择了，她现在表现得太傲慢，你不是关心她的前程吗，你应该劝劝她。”

“劝她什么呢？”何超疑惑地问。

“就说我并不想杀她，也不想往省城的大牢里送她，我佩服她的才气，我喜欢她的容貌，我要把这朵带刺的野玫瑰，插到我的花瓶里。”

“不！”何超象受了侮辱似地喊了一声，胸中涌起一团怒火，但他强压住了，愤愤地说，“你不能这样！她不可能被你占有！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刘梦飞两眼射出杀气腾腾的凶焰，“我不能占有她，就要毁掉她！”

何超不禁打了个寒颤，心头升起挽救王永芬的念头，但他又感到无能为力。颓然地坐在椅子上，不知采取什么行动才好。

刘梦飞看看失魂落魄的青年人，深感自己权势的威力，便冷冷地说：

“年轻人不知道天高地厚！‘初出犊儿不怕虎’，是因为它不知道虎的厉害。我希望你也不要再在血气方刚的年龄，鲁莽从事。好了，你去吧，我要休息一会儿。……”

何超看看舅舅冷酷无情的脸，无可奈何地站起来。这时响起了敲门声。

5

“进来！”

随着刘梦飞的威严的声音，方大婶推门走进来，她看了何超一眼，认为守着他说没有关系，就走近刘梦飞，轻声地说：

“老爷，王小姐她答应了！”

“答应了？！”刘梦飞喜出望外地站起来。

“她答应吃饭了。”方大婶又补充说，“她说她想过来了，还谢谢老爷对她的款待。”

何超的脸上布满了愁惨的乌云，心情苦痛沉重。

刘梦飞的脸上却现出洋洋自得的微笑，但他感到王永芬转变得太突然，便又狐疑地问：

“你去的时候，她在干什么？”

“看书，写字。”

刘梦飞点点头，喜形于色地嘱咐老妈子说：

“你要细心地伺候她！”

“遵照你的吩咐，老爷！”

方大婶退出去了。

何超这时冲动起来，绝望和痛苦给了他勇气和胆略，气红了两眼瞪视着刘梦飞，忘记了对舅舅应有的敬畏，神情恍惚地说：

“我可以去劝说劝说王永芬！”

“不必了！”刘梦飞发现何超神态不对，摇摇头说，“既然她已经回心转意了，也就用不到你的劝说了。”

何超处在半疯狂半麻醉的状态，他看着刘梦飞的油光光的淫邪的脸，恨不能扑上去唾他一口，打他几个耳光。心里恶恨恨地骂道：“真是个老色鬼！”

他没有向舅舅告辞，就怒冲冲地走出去了。

6

夜深人静，清凉的月光，照进刘梦飞书房的窗棂，王永芬已经换上了整洁的新装，洗净了脸上的血迹，象在她的教室里一般，在狭窄的房子里来回踱步，似乎是在细数她走过的路程。也许是由于当教师的习惯吧，她的思路精确清晰而又条理分明：

她首先想起被捕的时刻。在猝不及防的搜捕中，她为了销毁一份秘密文件，和团防局的匪兵们展开了一场争夺。她不顾匪兵的殴打，从匪兵手中抢回了文件，填到嘴里去了，匪兵们捏住她的喉咙，撕她的嘴，逼她把文件吐出来，但是，她终于吞下去了。

她又想到被捕的原因，是叛徒出卖？还是由于自己的行动不慎？是的，是自己太疏忽了。她没有注意敌人的跟踪，是几